证券代码：300306　　证券简称：远方信息　　公告编号：2020-043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7 名，其中董事郭志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建根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询问了解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董事会同意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相关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借贷。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潘建根先生或潘建根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文件，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年度内银行授信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须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远方大厦部分场地用途调整的议案》；

公司生物识别信息安全产品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以下简称“远方大厦”）已基本建设完成，目前正在办理房产证等相关手续。远方大厦原计划为供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维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科技”）生物识别信息安全产品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自用。但由于根据 2019 年初公司整体规划调整，维尔科技部分办公及生产已搬入公司总部及萧山谱色生产基地，目前运行状态良好。为保持业务稳定性及延续目前良好的工作协同性，经管理层研究决定，维尔科技研发、技术团队，财务、行政后勤支持团队及生产部门仍保持现有办公场地不变。且根据维尔科技近年市场发展情况，业务增长未达预期。鉴于上述情况，根据目前维尔科技实际产能，远方大厦在满足自用的条件下仍有较多空余。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了提升闲置办公场地利用率，降低运营成本，增加公司收益，对远方大厦规划用途进行调整，调整后在满足自用需求后，空余场地将用于科技相关产业孵化及对外招商租赁。

本次大楼用途规划调整不涉及公司经营方向调整，对公司实际经营不造成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提升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提高闲置办公场地利用率，增加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并对公司未来投资、孵化智能检测相关产业优质项目，进一步落实公司“大检测、大数据、人工智能”的外延式发展战略，具有积极作用。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